



核心提示:有关正规音像店违法销售盗版光盘的曝光报道,因一个说情电话而被撤下,已经印刷了7万份的报纸竟然被不法经营者包赔损失;被查处的店铺还在处理过程中便获准重新开业……围绕桂林一家音像公司发生的一连串怪事,引起了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和广西壮族自治区领导的高度关注。尽管相关责任人在近日受到了处分,但这次公然庇护盗版销售者的案件,却足以引发人们的深思。

“大世界音像”何以神通广大

卖盗版,阁楼暗藏玄机

2006年8月30日,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接到一个举报电话。

桂林商业区的一家音像店被查出贩卖盗版光盘,经营业主阻挠媒体曝光,扬言宁可花10万元钱也要将这件事摆平。《桂林晚报》原本计划在今天刊出相关曝光报道,但在报纸已经印了数万份的时候,这篇曝光稿却被换了下来。”接到举报电话的全国“扫黄打非”办的工作人员几经周折,8月29日晚印刷的《桂林晚报》刊有曝光“大世界音像”销售盗版光盘报道的第十七版另换其他文章,重新印刷。已经印刷了7万份的该报第十七版(前)全部作废。其时,全国“反盗版百日行动”刚刚进入集中整治阶段,严厉打击不法经营者的行动正在各地全面展开。

然而,全国“扫黄打非”办随后收到举报者寄送的资料,证实了举报的真实性。这是两份2006年8月30日《桂林晚报》的样报,一份是最初的版本:在第十七版《都市资讯》头条,一篇题为《白天卖正版、晚上卖盗版——大世界音像被揪盗版碟500盒》的记者现场特写赫然在目;另一份则是当天读者看到的版本,上述报道已经被其他稿件替代。

通过这篇由《桂林晚报》记者、通讯员和实习生等四人联合署名的报道,我们得以了解这次执法行动的基本情况。

桂林市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在依仁路和正阳步行街有两家店铺。有市民举报,这两家店铺涉嫌贩卖盗版光盘,并同执法人员大打“时间差”——白天规矩矩卖正版,而等

到傍晚执法人员下班后,便换上盗版光盘公开销售。经过几天调查,在掌握了确切证据后,桂林市工商局于8月28日晚8时左右,对“大世界音像”进行了突击检查。

店主似乎预先得到了消息。当执法人员进入店内时,在货架上并没有发现盗版光盘,店内负责人也声称从来不卖盗版的。但很快执法人员便发现了店内的玄机——收银台边一扇制作精巧的铝合金折叠门。沿门内一段狭小的木楼梯上到阁楼,执法人员发现了满满几大箱盗版光盘。在执法人员清点盗版光盘时,音像店负责人开始不断向执法人员求情,甚至说:“合适点,拿走一些就行了,给我们留一点,要不然我们的生意就没办法做了。”经过最终清点,执法人员收缴了500多套、1378张盗版光盘。这是桂林市在“反盗版百日行动”中发现的第一起正规音像店利用晚间公开销售盗版光盘的违法案件。

随同执法人员检查的《桂林晚报》和桂林电视台的记者记录下了此次行动的全过程。《桂林晚报》的记者却以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作为结尾。

放狂言,媒体曝光受阻

正当执法人员对此案立案调查时,案件又有了新的进展。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业主李某在得知贩卖盗版行为即将被媒体曝光后,开始通过各种关系展开“公关”活动,阻止媒体曝光,甚至如举报人所说,放出花10万元摆平此事的狂言。

令人意想不到的是,如此张狂的言行竟然得逞。8月29日晚10时许,第二日的《桂林晚报》正在印刷。在接到某领导的电话后,《桂林晚报》

执行总编突然通知印刷厂停机,将刊有曝光“大世界音像”销售盗版光盘报道的版面另换其他文章,重新印刷。已经印刷了7万份的报纸全部作废,而由“大世界音像”承担报社由此造成的2.8万元损失费。

证实了上述举报的内容后,全国“扫黄打非”办立即将相关情况通报给广西壮族自治区“扫黄打非”办进行核查。在自治区“扫黄打非”办的督促下,9月30日,依照全国“反盗版百日行动”的相关要求,桂林市文化局吊销了“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及其正阳分公司的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

变花样,门店重新开张

是通过怎样的关系,违法经营者最终得以花钱买下那7万份载有其劣迹的报纸呢?当这个问题还萦绕在人们心头的时候,更加离奇的事情发生了。

去年十一长假刚过,全国“扫黄打非”办再次接到举报:刚刚关门不十几天的“大世界音像”重新开业了——就在原址,一模一样的店堂布置,甚至营业员都是原班人马。

得此消息后,全国“扫黄打非”办一方面将情况通报相关部门,一方面派出工作组亲赴广西进行案件督察。

2006年10月23日,记者随同工作组赶到桂林。在听取了桂林市有关部门的简要介绍后,话题焦点很快转入“大世界音像”的处理问题上,气氛也随之凝重起来。

原来,早在去年9月18日,已经预料到将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大世界音像”店主托人向桂林市文化局音像管理科咨询是否可以重新申请。在得到原店主不能、而其他人可

以的答复后,同年10月8日,一家变更了法人并由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改为大世界投资有限公司的新公司申请在原址注册。第二天,这份申请便被桂林市文化局音像管理科审核通过,并发给了许可证。一周以后,桂林市工商局也颁发了工商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由此,“新公司”得以名正言顺地开门营业了。一家正在接受调查的公司竟如此曲折而快速地得到了“带病”重开张的资格,不禁令人疑窦丛生。

两个公司此前已经私下进行了资产转让,从表面上看,它们的法人没有关系,股东和资金来源也不一样,所从事的行业也不一样。桂林市文化局音像管理科无视两家公司明显的连带关系,而为自己给“新公司”发放许可证找到的理由显然没有太强的说服力。更何况,当时,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贩卖盗版案还在处理中,其工商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尚未被吊销。经一再追问,工作组和自治区“扫黄打非”办的工作人员还发现,桂林市文化局音像管理科在发放许可证的过程中存在明显的程序错误。工作组和自治区“扫黄打非”办随即要求有关部门暂时“冻结”“新公司”的经营行为,等待作进一步处理。

与此同时,向桂林晚报社打电话的“说情人”也被查实,是桂林市叠彩区纪委的某位领导。

溯源流,严查违纪人员

如此一波三折的“大世界音像”案引起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奇葆,自治区党委常委、宣传部长沈北海等领导的高度重视,指示自治区“扫黄打非”办会同有关部门对案件展开调查,表示要坚决依法取缔销售盗版光盘的单位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近

日,经过自治区“扫黄打非”办和桂林市委的督办,相关责任人受到了相应处分。

桂林市大世界音像有限公司及其正阳分公司被吊销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和工商经营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在原址上重新办理的大世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行政许可证和工商营业执照也被注销,原经营场所改成其他行业。

对擅自决定撤稿的《桂林晚报》执行总编以及当晚值班编辑和值班主任,由上级部门给予行政劝诫谈话并公开检讨;报社收取的2.8万元损失费上缴国库;桂林市叠彩区纪委的“说情人”作出书面检讨;免去擅自审批大世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桂林市文化局音像管理科负责人的职务。同时,在此次事件中负有领导责任的桂林日报社、市文化局、市工商局的有关领导都分别向桂林市委写出了书面检查。

近年来,我国打击盗版侵权行为的力度不断加大,仅在2006年“反盗版百日行动”期间,全国就有2.1万个违规店、摊点受到处罚,其中1.5万个被取缔。桂林“大世界音像”案虽是个案,却具有代表性。新闻出版总署出版物市场监管局局长、全国“扫黄打非”工作小组办公室专职副主任李宝中说,“此事虽然反映的是一些公职人员,尤其是领导干部支持、纵容、保护不法分子制售盗版音像、非法出版物的问题,但一起典型案例深刻反映了‘扫黄打非’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出现难题就有攻关破难的办法。2006年,国家监察部成为全国‘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地政府监察部门也相继成为当地‘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全国各级‘扫黄打非’办将与纪检监察部门通力合作,处理类似事件决不手软。”

(文中图为本报资料照片)

今日看点

□邢宇皓



囚室的成员
我进去的是比我先前待的地方大不了多少的囚室,里面关了四个人,连我是五个人。门一打开,扑面一股难闻的气味,三坐一站,四条汉

子的视线一齐投向我。

坐在牢门对面角落里的那个人身材瘦弱,鼻尖弯下去,形成凶狠的鹰钩。在他旁边坐着的人是一张国字脸,看起来很友善的样子。

那个中年警察让我留在这里,显然是想给我些教训,这里关着的几个人都不会是什么善类。

另一个人其实是蹲着的,背倚着墙,他身材矮小,目光闪烁,和我一碰就转开去,弱了三分气势多了两分狡诈。

站着的那个是四个人中最彪悍的,将近1.90米的个子,浑身肌肉虬结。这个大汉

有些兔唇,他向我微微一笑,嘴白牙便从豁口露出来。

“兄弟,犯什么啦?”国字脸笑着开口问我。

此时我知道不能示弱,但也不能说我是宰了个人进来的,谁知道这儿有没有摄像头,我这么一说被警察听见,就成不打自招了。

我冷着脸看他,立右掌成刀,横在自己的脖子上,从左到右慢慢割过,到一半时,速度猛然加快,刷的一声颈上显出一道白痕,又慢慢泛红。

我朝这几人笑了笑,他们的眼珠都是一缩。就连兔唇大汉,手上的动作也慢了几分。

这一割一笑间我刻意营造的凶残气氛,果然镇了下场子。我走到另一个无人的角落,慢慢坐下来靠着墙闭目养神。

当这间囚室的第六名成

候,包括我在内的所有人都愣住了。

因为这是个女的。她很年轻。铁门关上的时候她往后缩了缩。

男人们的目光都追了过去,落在她的脸上、身上。女孩没动,可她手臂上的每个毛孔都因为紧张而突起。

鹰钩鼻站了起来,慢慢向前走了两步,只是两步,就已经离女孩很近了。

女孩露出嫌恶的神色,为了躲闪鹰钩鼻,往我这里挪过来。

“都是落了谁的,还能干什么?”英雄救美是我的天性,我慢慢站起身,开口说了进这间牢房的第一句话。

鹰钩鼻听了我的话动作缓了下来。女孩侧着脸看了我几眼后,走近两步和我站到一起。

鹰钩鼻看看我俩,嘴里轻轻哼了一声,走向国字脸

身边。

拘留室又恢复了安静。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和女孩始终坐在一起,光头、鹰钩鼻和国字脸越坐越近,兔唇也仿佛站累了,坐下的时候越来越多。

一起关的时间长了,彼此起码也看了个眼熟,气氛不像刚进来时那么紧张,有时也会闲聊几句。不过,寇云却一直只同我说话。

寇云,就是那个女孩。自从我替她解围之后,她对我产生了某种依赖,而别人对她说说话,她从来就不答理。

“哥,你是因为进来的?”她轻声问我。

自从她第一次和我说话,就这样称呼我,让人心酥酥的。

我已经知道她是因为被抓进来的了,肚子饿了偷拿几个面包,本来重回去

店方也不见得会追究,偏偏有个巡察也正好进来买面包……不过像这样金额微小的偷窃行为是不会被起诉的,估计最多拘留个十几二十天吧,然后遣返。

寇云是个很精乖的女孩,直到和我相处得比较熟悉了,才开口问这个问题。所以我也不打算比画那个割脖子的手势吓唬她。

因为我被发现在一个死人的身边。

这句话有些曲折,不过寇云的反应很快:“啊,那你是被错当成凶手了吗?”

寇云看着我,让我有些意外的是她的语气里能明显听出关切之意。

我沉默了半晌,慢慢摇摇头:“不见得,现在的证据对我很不利。”

下期预告:越狱